國立臺南大學113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研究所在校生註冊須知

- 一、註冊時間及方式:【研究生教務組 分機:231】
 - (一)請依繳費單規定時間繳費(或依就學貸款時間規定完成相關資料之繳交)。
 - (二)欲辦理休學者(含延畢生),於開學日<u>114年2月17日(含)下午5時前</u>至本組提出休學申請得免繳費註冊。同學未於開學前完成註冊(繳費)者,視同逾期未註冊,擬依學則第10條規定辦理。
 - (三)欲辦理延緩繳納學雜費之申請,應於開學第2週結束前提出簽陳,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就學貸款辦理:相關手續、金額、對保等問題【生活輔導組,分機:324 薛小姐】
 - (一)申請日期:113年12月1至12月31日。
 - (二)請至學務線上辦公室助貸網站(https://student.nutn.edu.tw/iOSA/)申請登錄,如未先完成線上申請,屆時出納組註冊繳費單將會以全額收費。
 - (三)申請完成後至臺銀辦理對保手續(對保日期: 114/2/1~114/2/14),臨櫃對保者請攜帶繳費單至銀行對保,並請將臺銀對保後「第2聯」於 114年2月19日(三)前繳交至生輔組,以憑註冊登錄(若未及時送回該對保資料,視同未完成註冊程序)。
 - (四)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400元可納入學貸。
 - (五)音樂系鍵盤樂器材料維護費無法辦理貸款,請持已申請之「就學貸款繳費單」<u>至臺銀辦理</u> 對保時繳交現金800元(鍵盤維護費)。
 - (六)本學期起配合教育部可貸項目名稱標示統一,「個別指導費」項目名稱更改為「音樂指導費」。
- 三、學雜費(學分費、雜費)減免:【生活輔導組,分機:322 楊小姐】
 - (一)學雜費減免對象: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原住民學生、軍公教遺族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、現役軍人子女(前一年度家中年所得逾 220萬,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、延長修業年限、重修、補修者,就學費用不予減免)。
 - (二) 受理申請期限:113年12月1至12月31日。
 - (三)上網登錄後請列印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【詳見生輔組網頁→「學雜費減免」→「各類減免應檢附證件」】,送至生活輔導組後才視為完成。申請網址: https://student.nutn.edu.tw/iOSA/ 路徑:南大首頁→校務系統→學生系統入口→ 學生事務線上辦公室。
 - (四)低收入、中低收入、特殊境遇證明可於 114 年重新申辦後再行補交。如有特殊因素無法預 先申辦者,請與生活輔導組楊小姐連繫,未依規定提出申請或繳交資料者,不予減免。
 - (五)同時申請減免及就學貸款者,<u>須先申請減免後,再辦理就學貸款</u>,貸款金額需為扣減免後 之金額。如符合減免資格者請勿先行繳交學雜費,待審核通過之後再繳交。
- 四、繳費方式:查詢電話(06)2133111(轉 441 蕭小姐)
 - (一)繳費單預計於 114年2月1日上傳『臺灣銀行學雜費系統』,同時亦於學校首頁最新消息及出納組網頁公告並由『臺灣銀行學雜費系統』發送電子郵件通知。 請同學逕至『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』,點選『繳費單查詢』(原學生登入)下載繳費單。 或由學校總務處出納組網頁『05學雜、學分及寒暑假住宿繳費專區』→『01繳費單(收據) 列印入口』點選連結進入『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』。
 - (二)請於開學日止擇下列代收管道繳費:
 - 1.信用卡、台灣 Pav(綁定信用卡扣款)、超商臨櫃、郵局臨櫃(期限內使用)
 - 2.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臨櫃、台灣 Pav(綁定帳戶扣款)或 ATM 轉帳。(無期限)
- 五、選課:【研究生教務組,分機:231】
 - (一)方式:電腦上線選課 (網址:https://academics.nutn.edu.tw/SelSys/guide/)
 - (二) 時間:第一階段:113年12月30日(-)上午9時至114年1月1日(三)下午5時,|共3日|。

第二階段:114年1月13日(一)上午9時至1月15日(三)下午5時,共3日。

第三階段加退選:114年2月17日(一)中午12時至2月23日(日)下午5時, 共7日。

第四階段加選:114年2月24日(一)上午9時至2月26日(三)下午5時, 共3日。

第四階段加選只能加課無法退課。

- 六、「學生系統」選課確認:114年2月24日(一)上午9時至2月26日(三)下午5時截止。
- 七、未完成繳費及未辦理選課者(未修畢畢業學分者),視同未完成註冊程序。
- 八、正式上課日:2月17日 (一) 日間部上午8:00 (第2節)、夜間部下午6:30 (第12節)。 九、注意事項:
 - (一)學生團體平安保險:【衛生保健組,分機:332 徐護理師】

雖非強制性,鼓勵全體學生參加。若選擇不參加者,須由家長簽署拒保切結書;若為已成年 或未成年已結婚之學生,由本人簽署。

- 1. <u>在學生選擇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</u>,可於註冊繳費前到衛生保健組簽立拒保切結書並修改繳費單;若已完成註冊繳費者,請於<u>開學2週內</u>持註冊繳費單收據、拒保切結書、學生存摺封面影本到衛生保健組申請退費。基於保費交付保險公司有時間性,故逾期未辦退費者一律予以投保。
- 2.<u>休學生</u>因保有學籍,故仍享學生平安保險投保權益。113 學年度第2 學期欲辦理休學,且休學期間要投保者,請於開學日**114 年 2 月 17 日(含)下午 5 時前** 洽衛生保健組詢問投保程序。
- 3. 學期間辦理休學者,學保一律投保,保費不退,至 114年7月31日止仍保有學保權益。
- 4.學保詳細說明及拒保切結書請至網址:

https://osa.nutn.edu.tw/index.php?group=sa4&temp=info4&lang=cht 查詢及下載。

- (二)<u>汽車</u>停放申請:【事務組,分機:431 陳先生】
 - 1.申請時間: 114年1月6日(一)上午08:00至114年1月19日(日)下午5:30止。
 - 2.申請方式:採上網申請 (網址: https://gaweb.nutn.edu.tw/parking/) 及抽籤方式辦理。
- 2.申請方式:採上網申請 (網址: https://gaweb.nutn.edu.tw/parking/) 及抽籤方式辦理。
 - (三)機車停車申請:【生輔組,分機:363 孫校安】(尚未採取收費措施)
 - 1. 機車停車申請以每學期為單位, **開學後三週內(114年3月5日12時前)**至學務線上系統 https://student.nutn.edu.tw/iOSA/ 完成申請, 逾時未申請者系統將限制進入。
 - 2. 各停車場申請後分配停放標準如下:

分配停車場	慶中 A	五妃 B	輔仁F	南風S	懷遠W	榮譽 Z
住宿:輔仁、益友、寰宇		В	F			Z
住宿:懷遠、靜敬		В			W	Z
大學部 4 年級以上及碩博班	A	В				Z
大學部 1-3 年級		В		S		Z

3. 系統於**開學日前兩週開放申請至學期截止**,寒暑假期間停止受理;線上停車<u>申請後於48</u> 小時內可完成開通,如規劃停車場已滿或尚未完成申請,府城校區請至五妃停車場前依序 停放,榮譽校區可暫請警衛開啟通行。

十、各項申請如有疑問,洽詢單位、人員、分機如下:

項目	單位	人員/分機		
註冊、繳費、選課相關事宜	研究生教務組	孫小姐/231		
各學系課程安排/師培	各學系系辦 /師培中心	各系辦分機/吳小姐 137		
就學貸款、學雜費減免	生活輔導組	薛小姐/324、楊小姐/322		
學生團體保險	衛生保健組	徐護理師/332		
學雜費繳費方式	出納組	蕭小姐/441		
汽車停放申請	事務組	陳先生/431		
府城校區機車停放申請	生活輔導組	孫校安/363		
榮譽校區機車停放申請	總務處	梁先生/7601		